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



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

BEIJING GAODENG JIAOYU JINGPIN JIAOCAI

21 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网络社会学

(第二版)

郭玉锦 王 欢 编著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
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
21 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网络社会学

（第二版）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 北京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网络社会学 (第二版) / 郭玉锦, 王欢编著.

北京: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2009

(21 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ISBN 978-7-300-11009-7

I. 网…

II. ①郭…②王…

III. 计算机网络-影响-社会生活-高等学校-教材

IV. G301 TP39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9) 第 129228 号

普通高等教育“十一五”国家级规划教材

教育部高等学校社会学学科教学指导委员会推荐教材

北京高等教育精品教材

21 世纪社会学系列教材

网络社会学 (第二版)

郭玉锦 王 欢 编著

Wangluo Shehuixue

出版发行 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社 址 北京中关村大街 31 号

邮政编码 100080

电 话 010-62511242 (总编室)

010-62511398 (质管部)

010-82501766 (邮购部)

010-62514148 (门市部)

010-62515195 (发行公司)

010-62515275 (盗版举报)

网 址 <http://www.crup.com.cn>

<http://www.ttrnet.com>(人大教研网)

经 销 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七色印务有限公司

版 次 2005 年 8 月第 1 版

规 格 170 mm×228 mm 16 开本

2010 年 5 月第 2 版

印 张 24

印 次 2010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字 数 438 000

定 价 38.00 元

版权所有 侵权必究 印装差错 负责调换



第二版前言

随着互联网进入新的发展阶段，网络社会不仅可能，而且已经显示了其巨大的社会性张力，冲击着现实社会的发展进程并影响着整个人类社会秩序。

本书的再版，使著者能够进一步深入思考并利用最近的研究成果，继续致力于网络社会的研究。如果说《网络社会学》第一版属于拉开帷幕阶段，第二版则已经进入实质性的探究阶段。因此，第二版的指导原则比第一版有所改变。第一版是从行为、互动、结构和文化四个层面考察网络社会，这是出于对网络社会初级探索时的考虑，借鉴了传统社会学研究的思维范式；而目前阶段，考虑到网络社会已经进入新的发展时期，网络社会研究也已经有了一定的深度并有了比较成型的研究成果，第二版的原则是从行为、互动、结构和社会网四个层面考察网络社会，这样就更加靠近网络社会本身的实际情况。这两个版本的共性是：上网者行为—网络互动—网络互动模式—网络互动模式体系。

在整体格局上，第二版与第一版相比没有大的改变，只是在内容上有所增减。具体来说，第一版中的第一章“社会研究的新视界”删掉了，因为网络社会已经不是什么新鲜事物了；第十一章“网络社会与现实社会”也删掉了，因为每一章都已经暗喻了网络对现实社会的影响。增加了第九章“Web 2.0 网络社区”、第十章“博客”、第十一章“网络公共领域”和第十二章“网络社会的社会网分

析”等。这些都是这几年间形成或即将形成的网络现象焦点，这些突出的现象，使互联网社会与现实社会的区别彰显出来（同时也说明了网络社会与现实社会的相互作用和紧密联系），互联网本身的特征和功能也强大地展示出来了，并在很大程度上成为互联网社会的主流，影响着互联网社会的发展。

这里提醒读者注意总体趋势。互联网形成了巨大的社会性张力。这种张力反过来又影响着互联网，由此进一步增强互联网的社会性张力，加速人类社会的进程和呈现新的人类社会秩序。这个新的社会秩序的最大特点是社会交往频率增大，社会密度增高，个体与其他个体交往更容易。其结果是人们与他人形成的交往次数增加和共享的信息量增加。这个结果的显著特征之一，就是共享的信息量增加会导致一个巨大的镜像世界的出现。这个镜像世界近似透明。在互联网上，有些事情看起来那样逼真，不仅有文字，还有音频和视频，使你好像亲眼目睹了事件的发生过程；而且传播速度很快，凌晨发生的事情，早上在网上就显现出来了。可以说，有了互联网，人们仿佛长了千里眼，能够从网络上看到世界的任何角落，不论是在本土的某个边远地区，还是在海外的任何国家或地区，知识的修得有了更多的渠道。透明的世界还有助于了解个人信息和事件，诸如人肉搜索。当然，这个镜像世界有时也让人感到朦胧，比如当网上对同一事件出现两个或两个以上不同的观点时，让人难以辨析是非曲直。

本书第二版已经关注上述总体趋势，并注意到互联网在给人们带来福祉的同时，也可能会带来一些社会问题。

再次感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潘宇博士。

本书部分内容由郭玉锦的学生唐雨（第十一章第四节和第六节）、王玉珏（第九章第二节）、王冉（第十二章第四节的部分内容）和秦英（第十二章第二节的部分内容）合作参与完成。在此也对他们表示感谢！

郭玉锦 王 欢



第一版序

《网络社会学》这本书的写作应该说从五年前就开始了，中间停顿了一段时间，后来又持续地写了下去。

网络社会影响着人类社会进程，这已经是公认的事实。网络社会作为人类社会现象已经先于研究者而凸显出来，引起了公众的注意。把网络社会作为研究领域进行探讨也已经有许多学人尝试了，而且已经有了一些研究积累。本书是想在以往研究的基础上，试图比较系统地思考、表述网络社会现象，并从社会学基本理论角度勾画出网络社会学的框架，力图理清一些基本概念，整理学科架构，并初步揭示网络社会的基本特质，为以后的研究铺垫基础，为网络社会学和网络社会的发展提供学理的参考体系。

网络社会给关注者新的视觉世界，人们从不同角度探讨，社会研究者自然会用社会学思维考量。经典社会理论考察社会一般从四个层面：个人行动、社会互动、文化和社会结构。本书可能带有这种倾向，并力图据此概说网络社会结构全景和网络社会学的全貌。但是，其中作者的个体研究旨趣也自然会显露出来，所以，难免有偏颇之处。但其中的内容、观点也是作者若干年研究积累的总结。本书认为，网络社会学作为一套新的社会知识话语体系，确定它的研究对象似乎有封闭范式之嫌，但作为学科发展总是要有个框架指向。这里尝试性地归纳了以下

几个方面，作为网络社会学集中考虑的对象。简言之，网络社会学是研究网络社会行为及社会行为体系的一门学科。大体范围有：网络社会如何构成及其有什么样的特点；网络特定文化现象；网民及其特点；网络社会行为互动模式；网络社会群体和网络社会组织；网络社区；网络社会秩序靠什么维系；网络社会的运作与现实社会的关系，即网络社会对现实社会有怎样的影响，现实社会与网上社会又有怎样的联系，这里面包括积极的影响和消极的影响，后者就是网络社会兴起给现实社会带来了什么样的问题，而且网络本身的问题是怎样的；网络社会的继续发展给现实社会的未来发展带来什么样的影响。

还有一个初始问题，也是一个学术上的基本问题，就是网络社会这个概念成立吗？人们在互联网上进行互动、做一些事情就构成一个社会了吗？本书所持的态度是，网络社会的表述是成立的，而且，把网络社会看成是特殊的实在社会，或者当作人类现实社会的一个延伸生活空间。

由于网络社会研究尚属新兴学科领域，尚且作者学理水平局限，每一章节的计划和整个谋篇都是新的尝试、带有探讨性；好在已经有了心理准备，恳请同人和读者们批评指正。

在有些章节，作者部分地引用和借鉴了其他研究者的数据和成果，在此向这些成果的原创者表示感谢。而且，其中有的部分已经做了改动，也在此向原创者表示歉意。

上面说到，该书的写作曾经中间停顿过，这里由衷地感谢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的潘宇博士，是她给予作者的支持、鼓励和督促，致使该书今天能够出版面世。

作者

2004年9月于北京



目 录

绪论 可能的网络社会.....	(1)
第一章 网络社会.....	(8)
第一节 网络社会的概念.....	(8)
第二节 网络社会“空间”构成	(19)
第三节 网络社会性软件	(23)
第二章 网 民	(31)
第一节 网民概说	(31)
第二节 网民的分类	(35)
第三节 网民特征——以中国的网民为例	(37)
第三章 网上身份	(51)
第一节 网上身份	(51)
第二节 网上自我认同	(61)
第三节 认同兼容	(68)

第四章 网上社会行为	(73)
第一节 社会行为	(74)
第二节 网上社会行为	(76)
第三节 网上社会行为的模式	(79)
第五章 网上人与人的关系	(82)
第一节 网上人际关系概述	(82)
第二节 网上人际关系的性质和特点	(84)
第三节 网上人际关系模式	(88)
第六章 网上社会群体	(92)
第一节 网上群体的含义	(92)
第二节 网上群体分类	(99)
第三节 网上群体分析	(101)
第七章 网上社会组织	(109)
第一节 网上组织及其结构	(109)
第二节 网上组织分类	(114)
第三节 网上非营利组织	(115)
第四节 网上营利组织	(118)
第八章 网络社区	(127)
第一节 网络社区及构成	(127)
第二节 高校 BBS	(137)
第三节 网上交友社区	(140)
第九章 Web 2.0 的网络社区	(150)
第一节 Web 2.0 的含义与特质	(150)
第二节 Web 2.0 的网络社区应用	(160)
第十章 博客	(173)
第一节 博客的兴起与发展	(173)
第二节 博客的含义与特质	(177)
第三节 博客的交往活动与应用分析	(188)

第四节	博客功能分析·····	(201)
第十一章	网络公共领域·····	(210)
第一节	网络公共领域 ·····	(210)
第二节	网络公共领域的特质 ·····	(219)
第三节	网络公共领域的构成·····	(221)
第四节	网络公共领域的过程·····	(244)
第五节	网络社会实践公共领域的功能与限制·····	(255)
第六节	网络公共领域影响公共决策的路径·····	(259)
第十二章	网络社会的社会网分析·····	(266)
第一节	网络社会网的基础·····	(266)
第二节	互联网上的社会网构成和特征·····	(275)
第三节	社会网络分析的研究取向·····	(287)
第四节	一个互联网的社会网分析案例·····	(289)
第十三章	网络社会秩序·····	(300)
第一节	网络心理契约·····	(300)
第二节	网络社会规范·····	(308)
第三节	网络社会控制·····	(314)
第十四章	网络社会问题·····	(321)
第一节	网络与青少年社会化·····	(321)
第二节	网络社会问题 ·····	(324)
第三节	信息压力·····	(332)
第四节	网络成瘾·····	(336)
第十五章	网络社会变迁·····	(343)
第一节	网络社会的发展阶段·····	(343)
第二节	Web 1.0 阶段与 Web 2.0 阶段 ·····	(345)
第三节	未来网络社会·····	(348)
	参考文献·····	(366)



绪 论

可能的网络社会

一、网络社会如何可能

网络社会的可能与社会的可能应当是一个机理。社会的可能在于两个或两个以上个体的人之间的信息互动的可能性。这种信息互动的可能性，我们称做人类个体间性（这个过程中能够交流信息并能够领悟意义），也就是社会性。这里的人类个体间性说的是，个体之间多少明白了对方的行为或语言的意味，在各自的心灵中，对对方发出的语言或者行为象征有相似的和共享的意义理解。这样，能够交流信息的互动着的个体就构成了社会。

各自心灵生成的相似的和共享的意义源于个体结构的同构，这种同构决定了不同个体接收或遇到相同刺激所形成的神经印迹并可能形成联想而组合成形象或抽象的意识。

其他动物社会的互动是由生物性决定的，即遗传本能的作用。直接就是单纯的刺激—反应模式（动物不是领悟，多半是刺激—反应。当然有些较高级的动物也有微弱的领悟，但相当有限）。蚂蚁交流信息互动就构成了蚂蚁社会；蜜蜂交流信息互动就构成了蜜蜂社会。人类社会与其他动物社会之间的不同在于，人类在这个刺激—反应模式过程中，介入了社会化过程中获得的经验内容。这些经验内容

曾催生出“自我”，于是自我与接触的经验互动，使人可能从社会化过程中以自我为前提地积累经验。这些积累经验的反复刺激与“自我”组合构成一定的行为规则^①（遇到这样的情境我应当怎样做），进而可以作为行为的导向。这些规则存在于每个人的意识结构中，作为领悟他人行为（指号）意义的条件，并作为自己行为与他人行为交集的指导。于是，如齐美尔所讲，在人与人之间的交往中，人们通过对他人行为和自己行为意义的“知晓”形成人与人之间的联系，社会也就随之构成。

在《社会如何可能》一文中，齐美尔首先将康德的提问“自然如何可能？”与他所要讨论的“社会如何可能？”两个问题进行比较，认为二者的相似之处是，自然与社会都必须通过人的“意识的过程”才能够成为一种统一体，二者的差异在于，“自然的统一体仅仅在进行观察的主体身上实现，仅仅由观察的主体开始并由本身并不结合在一起的感官的要素所产生；与此相反，社会的统一体是由它的要素直接实现的，因为它们是有意识的和综合性—能动性的，社会的统一体不需要有观察者”^②。然而，“人”不是社会的观察者，相反，社会的要素就是“个人”。因而其特性在于，社会并不是通过人的“认识”而是通过人的“知晓”（knowing）而存在。齐美尔认为，社会的要素（人）中存在着“先验”^③（这种先验指的是在社会化过程中获得的经验）的条件，也就是通过这样的先验条件，社会才在个人的心灵里实现，社会才成为可能。

齐美尔有关社会构成的理论更为具体，他强调社会中人与人之间互动形式的重要。在齐美尔看来，社会学的研究对象在于人与人之间有意义的互动，社会是由通过互动而结合在一起的许多个体所组成的，社会的存在也正是表现了这些互动的关系。因此，社会的过程就是人们交往的基本过程和形式以及社会组织的类

① 哈耶克讲，人的社会生活，甚或社会动物的群体生活，之所以可能，乃是因为个体依照某些规则行事。随着知识的增长，这些规则从无意识的习惯（unconscious habits）渐渐发展成为清楚明确的陈述，同时又渐渐发展成更为抽象的且更具一般性的陈述。参见〔美〕哈耶克：《自由秩序原理》，第十章“法律、命令与秩序”，北京，三联书店，2000。

② 〔德〕盖奥尔格·齐美尔：《社会学》，19页，北京，华夏出版社，2002。

③ 齐美尔借着三种研究的例子来说明什么是“关于社会化的这些作为先验地发挥作用的条件或形式”。（1）首先，我们在了解了人同时具备的“独特性”与“普遍性”之后，便能发现每个人格都不是“普遍类型”……因而从“共同的生活基础”出发，我们借由以上的假定（普遍化是可能的），便能与人发生“社会关系”。（2）其次……齐美尔认为，“人的社会化的存在”包含了人的本质的不被社会化的部分，以及被社会化的部分，所以“经验的、社会的生活的先验是：生存并非完全是社会的”。这样一来，社会化的事实就使得人处在双重的位置上：一方面，个人是一种社会的存在；另一方面，个人是自为的存在。这就是经验社会的“先验”，它使得我们能够认识社会。（3）最后，社会是由不同要素所构成的，每个要素在社会中都具有特定的位置，并且依照特定方式生存和提供奉献，仿佛每种要素在整体中的位置都是预先设定好的。而只有在这样的情况被推展到极致时，社会的“先验”才是可能的。

型，即人类社会历史和现实中人们相互作用、联系和行为的基本模式。

如果以上表述是社会可能的形式方面，那么，在内容方面，就是自我与经验生成的意识含义。齐美尔解释“社会的要素”——人（或者说人的心灵）所包含的特性时，认为我们能够将人分为“自我”与“内容”两个部分。所谓“自我”（对齐美尔而言），是一切想象的前提，它具有无条件性和不可动摇性；而“内容”却具有可疑性、可更正性，并且表现为心灵的绝对的和最后的力量产物。因而在齐美尔的理解中，“自我”是个人的独特性，是“非社会的”一面；而“内容”则包含了普遍性的特色，是“社会的”一面，它存在于人的心灵之中，却在主观与客观之间互相修正。然而，同时存在于人的心灵中的“自我”与“内容”（或说“非社会”与“社会”）便使得我们能够“想象”其他人，因为个体能够将自己与他人分开。想象他人的方式是将自我的无条件性转移到其他人的心灵中，而另一个人的心灵具有那种同其内容相比我们的自我所拥有的最大限度的现实，由于那种最大限度的现实，我们才能想象他人。

以上是齐美尔有关社会如何可能的解释，让我们认识到，社会的可能是我们可以想象他人，他人也可以想象我们，也就是说，人与人之间的对对方意识内容的可“知晓”性，就是社会可能性的标志。“社会如何可能”的问题，在于解释这些互动过程如何能产生统一和谐的秩序共同体。

从形式上看，可能的社会是由于可能的人之间信息交流的交集融合而成，并相互感知而使行为发生变化，进而构造社会综合体。所以，社会是一个过程，一种具有意识的个体之间互动的过程，正是人与人之间的互动才构成了现实的社会。在这里，强调的是人与人之间的互动以及在此基础上形成的社会关系。当人们之间的交往达到足够的频率和密度，以至于能够相互影响并组成较为固定的群体时，社会便产生和存在了。

从内容上看，由于人与人之间在交往过程中能领略对方的意识内容（通过语言和其他非语言符号），因而使社会有了一体化的结构。也就是说，因为人与人之间有相似或相同的意识内容，通过符号交流后，彼此能够领悟，所以渐渐形成“普遍性”，即更多的人知晓、领悟，于是社会便形成、构建起来了。

网络社会更清晰地展示了这个过程。任何一个上网者，都有社会化的“先验”条件基础，人们登录互联网后，遵照一定的“规则”操作，在网上浏览资料信息，或者按一定的规则与其他上网者交往互动。在他们按一定规则互动的过程中又“演绎”出一些网上互动规则。这时这个过程就近似于哈耶克所说的自生自发的网上社会习惯规则，也类似于齐美尔所说的“社会关联形式”。于是，上网者彼此可以互动，在心灵上交互作用，形成社会关系、社会联系，进而形成网上

群体或网上组织乃至构成网络社会。

比如，我们会在一个一般化的范畴下想象一个人，一个学生上网后在论坛上碰到一个“教师”，他们之间的相处，不是依据他们各自的纯粹个性，而是参考了“教师”或“学生”一样的类型来认识对方。同时，我们也可能把这个形式往外推广，不仅仅在认识同群体的人时会“普遍化”地认识，在认识不同的群体时，例如学生认识教师时，也会以“教师”的类型去认识。“各种主体借助另一个范畴，观察自己和相互观看，使他们在形式上能够产生经验的社会。”^①

当然，这种社会化的“先验”条件，在互联网的交往过程中也会发生变化，进而形成新的“内容”的“社会化先验条件”，在构成网上社会中起作用，同时，也在为现实社会的构成起作用。由此可能构成新的社会结构，无论是互联网上的还是现实社会的。

二、社会的实质及网络社会的实质

上述讨论中，对社会存在都有一个一致倾向，人类社会是互动着的人类个体或若干个体；社会的存在被看做是人们互动行为或行动的规则体系，其中的社会过程是对规则的领悟和对行为意义的理解；而互动的实质是彼此在行动中交流信息和互构认识体系。

人类行为的交往活动的实质是交往双方发出符号相互交流。人类具有制造和使用符号的能力，其他动物的符号象征能力是有限的、水平较低级的。人类的这种能力正是人类与世界的关系的本质所在——凭借这种能力，人们能一个一个地符号象征化客观事物、思想以及事实上他们经历的任何阶段，并进行交流。人类使用符号彼此互动，凭着他们在发音和身体姿势上获得一致意义的能力，能够有效地相互沟通。^②

① [德] 盖奥尔格·齐美尔：《社会学》，23页。

② 比较心理学把交往的水平分为六种水平：“从这个观点出发，正像塔沃尔伽（Tavolga，1968）所指出的那样，根据水平来看待交往，就显得很有用处。第一个是植物的水平，即一个有机体仅只是在那里就可以影响另一个有机体，就像植物的相互作用一样。第二个是振奋的水平，作为正常新陈代谢的副产品和化学渗出物，以及作为动物所经事件的过程而产生的运动和颜色模式都可能影响其他的动物。第三个水平叫做时相水平，包括诸如返回蜂巢的工蜂所发出的气味、舞蹈和声音这样一些不连续的反应形式。在这种情景中对其他蜜蜂起刺激作用的反应是典型的多渠道的。第四个交往水平是信号水平，这是一种单路的输出，其信号是生物学决定，并通过特别的结构产生出来的，这样的例子有某些昆虫的外激素，蝉发出的声音，以及在鸟身上发现的颜色模式。第五个水平叫做符号水平，指的是非人灵长类以姿势、面部表情和声音等形式产生的反应类型。第六个水平指的是语言水平，Tavolga 把它局限在人类的范围之内。”参见[美] D. A. 德斯伯里主编：《比较心理学》，178页，北京，科学出版社，1984。

通常我们把社会这个概念界定为发生着交互行为的生物共同体。在形式上，发生着相互作用的生物通常是指号（sign）的交流。这些指号经由各种各样的感觉和知觉形成比如气味、触觉、味觉、听觉和视觉等。通过感官接收刺激信号，并组织这些信号，形成意义，指导、反射出适当的行为。

一切行为都可视做一种指号，表示某种信息或传递特定信息的指号。^①因此，我们可以把人的行为定义为：人类个体或若干个体在一定的条件下所表现的自身态势指号或做出的运动指号（包括媒介其他事物进行的）。这里假定了所有的行为都有向其他个体传达某种信息或意义的可能；生物个体的所有行为都有向其他个体传达某种信息或意义的可能。同理，人类社会也是如此，个体或若干个体的所有行为都有向他者（单数的或复数的）提供表征、传达某种信息或意义的可能。

所以，社会由人们的交互作用构成，这种交互作用意旨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是通过一方解读另一方的行为所表达的意义，而另一方也在解读对方行为的意义和解读对方是如何理解该行为的意义；如果双方通过解读彼此行为的意义而形成交往活动，社会活动就构成了。社会正是一个主体与一个客体通过意义的可交流，共享相似的行为意义而存在，并填充社会空间。

美国学者乔治·米德（George Mead）发现，互动的实质在于：无论是自我互动还是社会互动，都是主体与客体之间的往返活动，都是主体与客体之间的沟通。这种沟通，主要依靠包括暗示和语言在内的“指号”。因此“指号互动”是社会互动的主要形式。^②

人类初级阶段的社会与动物社会相似，主要靠生物反射来形成日常的行为模式，而且使其社会有序。这通常像刺激反应一样，大多的行为模式都是针对周遭的环境刺激来回应，形成行为模式：人的行为—行为模式—互动及互动模式—社会关系（社会模式和社会关系的体系形成社会制度）—社会群体—社会。社会是人们相互作用的产物^③（马克思）。社会是人与人之间的行为互动体系。相互作用或者行为互动体系中，人们接受的刺激是象征符号^④的，也就是说社会的实质是人与人之间的互动（体系），而互动的实质就是相互传递彼此可理解和想象的象征符号，即彼此把对方的行为作为刺激而给予回应行为，这中间的对方行为和

① 参见[波]A.沙夫：《语义学引论》，117～293页，北京，商务印书馆，1979。

② 参见《中国大百科全书（社会学卷）》，303页，北京，中国大百科全书出版社，1991。

③ 参见《马克思恩格斯选集》，2版，第4卷，320页，北京，人民出版社，1995。

④ 本书所说的“符号”应当是本书所提到的“指号”的一种。

给予的回应行为都是象征符号的，这种象征符号都是信息，所以互动的实质就是信息相互交流。从这一点来说，由于互联网上人与人之间的交往是信息的交流，那么，网络上人们之间进行交往便构成了网上社会。

上网者的网上行为是通过媒介机器和符号实现的，但这种行为仍然是由它的主体——人所表现的。网上行为是通过符号刺激来影响他人，或者说与他人进行互动的。有时可能是仅仅与网上的符号进行互动，但这些与之互动的符号，仍然是由人所制作的。这些符号既有文字符号、图像符号，也有声音符号，其中更多的是文字符号。这种文字符号没有书写风格，不能从文字书写风格上体现出的附加信息来解读对方所要表达的更完整的意义，只能从修辞风格上透视文本主体的更多信息。因为这些传递中的文本都是标准符号，不论是中文的还是英文的，都是规范的印刷文字符号，所以这种行为是媒介机器中的符号的行为，网络上的行为是心灵接触、思想接触、情感接触，都是符号化的，或者说，都是通过符号交流的、互动的。

网络社会构成同社会构成应当属于结构同源，具有同样的机制。网络通过符号互动形成社会态势，通过社会化过程中人们的自我存在和社会性存在构成社会。

网络上人们之间的联系，已经构成了一个全新的社会关联形式。这种社会关联形式虽然是初建，但已经被演绎得相对稳定并被一定程度地模式化了。由于这些网络社会的关联形式和模式化已经具有现实社会中社会规则的功用，因此，可以说，人们在网上遵守这些规则的同时，也在构建着规则。

所有的行为和行动都是指号，指号的相似和契合铺就了社会秩序的基础平台，共同意识说明了社会秩序的可能，揭示了人们一致性行为的基础。登录网络的人们，彼此使用符号交流，他们每个人的行为表现都是在使用语言符号或者非语言符号。人们对同一情境有共同的反应，这正是涂尔干（Emile Durkheim）所说的机械团结的表现，即共同意识使人们联系起来。也就是说，人们把周围人的行为看成一种象征，这种象征就是指号，这种指号有着一定的意义，人们对行为这个指号赋予了“共同知晓”的意义，进而产生相似的行为。当然，人们有些时候可能不会恰当准确地理解对方的行为指号所表示的意义，也有可能不会完全按照共同意识中的规则行动或产生行为。

网络社会中的人们在网络上使用语言符号或者声像符号互相交流想法和意识内容，彼此领悟各种符号的意味和关联，使人们进而融合成交流信息统合体，即网络社会。

在这个问题上，美国学者乔治·米德认为，主观意识和精神过程并不能直接

而客观地从经验上测量出来；唯心主义者不能合理地解释在人的主观意识中外部世界是如何被逐步呈现出来的。他还认为，思维以及意识是在行动的过程中产生的。

三、互联网的社会性张力

如上所述，社会性是互动信息传递的个体间性，如果这个互动信息在单位时间内是一个单位的信息量，那么互动双方的社会性是一个单位的社会性强度；如果互动信息在单位时间内是两个或更多单位的信息量，那么互动双方的社会性强度加大，社会性也随即增大。这种社会性增大的典型标志有：（1）单位时间交往频率增高。即增加了让他人认识和联系自己的可能性、主我和客我的交流、符号互动的频率、上网者之间联系互动的机会。（2）单位时间接收的信息和应对的信息增加。这样节省了能源，本来需要一定时间和过程才能获得的信息，通过互联网可以轻而易举地得到。原本需要更多时间应对的信息梳理、结构化等，通过互联网可以有效地处理完成了。（3）自动生成社会圈子、网上自发群体。目前网上的社会性软件联系他人方便，并能自动生成社会圈子或自发群体。

另外，当接受的信息和应对的信息达到一定的量时，个体会产生负荷。对于个体来讲，需要应对的互动信息增多，客观的感受是社会加速度变快；同时也会体验到社会压力的增大。